

桃園市辦理 112 年度「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」

-協力學校推動計畫(桃園區同安國小)

【桃園市國民教育輔導團國小藝術領域】

壹、依據：

依據教育部「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」112 年中小學實施計畫。

貳、目的：

- 一、為提高數位教學與學習品質及成效，並發揮資源投入綜效，協助推動數位學習各項策略。
- 二、建立藝術領域數位學習社群、發展數位教學策略、辦理教師數位增能研習、跨校公開授課及成效評估等工作，提升教師運用數位科技、平臺及資源實施教學之能力，以提升教學效能。

參、指導與辦理單位：

- 一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。
- 二、主辦單位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。
- 三、承辦單位：桃園市桃園區同安國民小學。

肆、預期效益：

- 一、充實學校教學軟體及數位內容，提供教師備課便利性與提升教學多樣性，引導學生運用資訊科技提升學習成效，培養學生自主學習、合作學習、問題解決和創造等能力，並培養其建立健康、合理與合法的資訊科技使用態度和習慣。
- 二、培訓應用數位科技進行教學的在地種子教師，並精進教師數位教學能力，結合學習載具、教學軟體及數位內容，更有效率的支援教師教學與學生學習，促進教學多樣化。
- 三、為學生提供量身定制個人化的學習途徑，提供教師、學校與家長不同角色學習分析報告，達成因材施教及適性化教學，支援經濟弱勢、多子家庭學生有學習載具可以使用，縮減教育落差達公平教育的目標。
- 四、發展本市各領域數位教學課程設計與實施，透過公開授課與教學設計模組產出，以提升本市教師教學成效與學生學習效果。

伍、其他說明：

- 一、參加研習的教師請務必攜帶 iPad。
- 二、敬請同意貴校所屬教師按計畫時程給予研習公假前往，各場次核予研習時數 6 小時，全程參與者核予研習時數 12 小時，參加研習的教師與工作人員得擇期於 2 年內覈實補休，課務自理。

陸、課程內容：

序號	活動編號	日期/時間	研習地點	課程名稱	講師
1	E00014-230400005	5 月 13 日(六) 9:00-12:00	同安國小	藝起玩 iPad(一)	八德國小 邱弋靚 教師
		5 月 13 日(六) 13:00-16:00			昌福國小 呂聰賢 教師
2	E00014-230400006	5 月 27 日(六) 9:00-12:00	同安國小	藝起玩 iPad(二)	光明國小 廖健茗 教師
		5 月 27 日(六) 13:00-16:00			昌福國小 呂聰賢 教師